附件4

专业测试期间疫情防控须知

 1.报考者报名时应通过“皖事通”APP实名申领安徽健康码（以下简称“安康码”）。报名后应持续关注“安康码”“行程卡”状态并保持通讯畅通。考生健康码如出现异常，应咨询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按要求通过每日健康打卡、持码人申诉、隔离观察无异常、核酸检测等方式，在考试前转为“绿码”。**“安康码”、“行程卡”绿码且“行程卡”不带星号，体温正常的报考者可正常参加专业测试相关环节。所有考生参加专业测试相关环节均需按要求扫码、测温、佩戴口罩、保持安全防控距离，考试当天入场时需携带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阴性证明（纸质报告与手机APP查询均可）。**

2.拟报名的考生知晓公告内容之日起至本人参与本次教师专业测试结束前，启动体温监测，按照“一日一测，异常情况随时报”的疫情报告制度，及时将异常情况报告所在单位或社区防疫部门。

3.拟报名的考生应密切关注并严格执行考区所在地疫情防控最新政策。拟报名的考生知晓公告内容之日起至本人参与本次教师专业测试结束前，报考者禁止在国内疫情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禁止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疫情风险地区人员接触；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

4.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规定不得参加专业测试相关环节：参加专业测试相关环节前14天有境内疫情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县（市、区、旗）或前28天有港台地区、国外旅居史的；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的，以及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

5.报考者在备考过程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避免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考试当天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

6.参加专业测试相关环节，报考者应自备口罩，并按照专业测试相关环节所在地疫情风险等级和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在考点入场及考后离场等人群聚集环节，建议全程佩戴口罩，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须摘除口罩。

7.报考者应至少提前40分钟到达考点。入场时，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如发现体温超过37.3℃，需现场接受2次体温复测，如体温仍超标准，须由现场医护人员再次使用水银温度计进行腋下测温。确属发热的报考者须如实报告近14天的旅居史、接触史及健康状况，并做出书面承诺后，通过专用通道进入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8.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报考者，应服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立即转移到隔离考场继续考试。

9.考试过程中，报考者因个人原因需要接受健康检测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

10.考试期间，报考者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报考者保持安全防控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所有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的报考者，须由现场医护人员根据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进行检测诊断后方可离开。

11.报考者报名时要认真阅读本须知，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县教育局联系电话：0553-6839687